

# 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永人常发〔2021〕40号

## 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2020年县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21年8月30日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)

永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,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《关于2020年县本级财政决算(草案)和2021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《关于2020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《关于2020年县本级财政决算的审查结果报告》,会议决定批准2020年县本级财政决算。

Stamp

永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1年9月2日



---

送：县委，县人民政府、县监察委员会，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；县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，各乡镇人大主席团、街道人大工委。

---

永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1年9月2日印发

---